

文字自由之壹

于在春編
于在春編



行印店書明開

文字的自由畫

文字的自由畫 于在春 編



民國廿五年一月初版發行

實價大洋三角五分

(外埠酌加寄費)

“畫由自的字文”

編者于在春

發行者章錫琛

上海福州路開明書店

印權不淮作有

印刷者美成印刷公司

上海福州路三九〇號

總發行所

上海福州路二七八〇四五八

開明書店

分發行所

南平楊柳竹斜街長沙南陽街

開明書店分店

本書已照著作權法呈請內政部註冊

序

許多人喜歡用繪畫上的術語來說明關於文章的事。我現在也深覺除了用「自由畫」這個詞，再沒有更好的言語可以說明這些短短的篇章的價值和好處。

教兒童作「自由畫」的用意，據說是讓兒童表現他們自己的印象、感情和想像，藉此發展他們的精神生活，情緒的、意志的、智慧的生活，使他們的生命的活動力不折不扣的蓬勃起來。

這些篇章，在精神上，在效用上與「自由畫」是完全一致的。只不過後者用點、線構成，而前者用詞、語、句來替代了點和線。

所以我主張教學生用「自由畫」的方法來作文。

文章習作到今日，在命題方面，在取材方面，教師與學生同樣感覺到枯窘。命題這回事磨難到許多負責的教師。在另一方面，許多聰明的學生，無論對付哪一個題目，總是「對日憤慨」那麼一會，或者是把一些現成隨便可用的「老調」複寫一下。「沒有內容。」中國的文藝界一向被譏刺着說「沒有內容」，而直到今日，中國的兒童們還從小就在被訓練着寫那些「沒有內

「容」的文章

其根本錯誤在湮沒了一個豐富的寶藏：學生們自己的心。在忽略了「表現自己」。

因此，許多學生把文章習作當作義務。文章習作確也沉重的負擔似的磨難到他們。有人說：「作文是生活，而不是生活的點綴」而照他們的看法，竟成了生活的贅疣。這是多麼可憐的現象呀。

要救濟這個，只有提倡用「自由書」的方法來作文。

這樣，讓學生們在他們自己的天地裏遨遊，讓他們從自己的心凹裏掏出一些屬於他們自己的東西，真實的事蹟和真實的感覺。這樣，讓他們藉「表現自己」來充分發揮他們的才力，做一個盡量的文學上的施展。

文學與自我，顯然有著一種深切的糾纏。說「文學是個人的心靈的調子和意志的符號」雖未免太偏，然而文藝作品總不外是客觀事物的主觀印象的抄錄及時代意識的自我精神的表現。米塞說：「個人有個人的酒杯，我雖用小杯喝酒，但是這酒杯是我的。」歌德和易卜生也有同樣的意見。一個作家的傑作的完成是離開不得「自己」的。

這些話，好像說得太遠了、太迂闊了。

可是，一般的文章習作的目的雖不在訓練成「文學者」，雖不在使每一個學生都變成「作家」，然而利用這種路線來達到其他一個「無甚高論」的目的，不但並不浪費，而且是非常直捷、有效的。

因為那是一條很自然的路線。不像勉強教他們生硬的寫着成人的意思的違反自然。除了自身的經驗外，兒童的學生再沒有什麼是適宜於取作題材的了。這並不是說兒童腹中寒儉，即使在成人，誰又能用自身經驗以外的東西作題材來寫出好文字呢？

不過，說兒童腹中寒儉確是一種普遍的誤解。在這裏，也許正有人擔心着兒童有沒有所謂屬於他們自己的東西，甚至於擔心着他們有沒有所謂心回處。擠這些心的無疑的是忽視了兒童的心理活動的人。兒童所自有的東西雖不與成人的相同，他們的心回處雖不是成人的那樣的，然而他們不但都有，而且所有的都美、都善、都真。

請擔這些心的人讀一讀這本小書裏的那篇《掃墓》吧。那是從一個十四歲的女孩子的春假七天記裏節錄出來的，內容和形式完全保持着本來面目。她是能寫真實的事蹟與感覺的。在

那篇文字裏，找不出僅僅屬於成人的「傷逝」和「祭如在」的虛偽家族制度崩潰中的祖先崇拜的真型給無隱的暴露着。

「總是圓圓的那麼一座座的，很不易辨認……後來問了那裏的鄉人纔知道。」

「於是我們在一起喫中飯，非常熱鬧。」

多麼深鬱的、世味」呀！然而她只是稚氣的表現出她的印象，屬於她自己的一些東西。

越是稚氣的，越是澄澈無感的，在一個成人讀來，越會從裏面深刻的感到被忽略掉的一些僅僅屬於成人的悵惘。「日落狐狸眠塚上，歸來兒女笑燈前。」我確信這個小作家沒有受過這兩句詩的影響，但是她有那麼夠味兒的東西可寫，能反映這個時代，能反映人性。

像這類可愛的夠味兒的東西，在其他的每一篇裏都不缺少，也許還有不少比這些更動人。這裏所以單舉這幾點作個例子，只因為這些最容易受到成人們的喝采聲。

近幾年來，寫作上有着一種新趨勢，那就是「從兒童觀點出發」。許多作家仗着那種異乎成人的觀點寫出異常動人的文章，在中國也不缺乏例子。

理由是在兒童的晶明的眼前，一切完全赤裸着，一切的美、一切的善、一切的真完全原形的呈

現着。現在讓他們自己來寫。因為他們心的澄澈和手的清潔，雖然經過了他們的心和手，一切還完全是原形的給表現在紙上。這應當是文學的最高型。

用「自由畫」的方法作文驅除了「沒有內容」，還不止，又建築了新的內容，美的、善的、真的。

上面的理論形成了我們的寫文十訣。

(在這裏，為什麼不用「作」而用「寫」，是需要說明的。文章的糟往往由於做作，由於不出於至情流露的「自然」，由於不「真實」。上面所說的「對日憤慨」派的文章便是一個例證。我的意思，文章只要寫，有什麼，便寫什麼；想到什麼，便寫什麼。寫，雖然有手腕，有技巧，要翦裁，然而只是「寫」，不要「作」。)

1. 辨認題目。
2. 把自己所有的「題目所要你敘述的」印象整理一遍；就中抽出其對自己較鮮明、較有趣的部分。
3. 就那些部分考量一番，選擇一番，決定文中所要說的是些什麼。

4. 根據「便、宜」考慮先說後說的次序。然後一句句鄭重的寫下，鄭重的。

5. 詞要斟酌，看用得適宜否。含義不十分明瞭的詞，千萬莫用；要用，得先問個明白。能省的詞應全給省去。

6. 句越簡短越妥。這樣會使你少些文法上的毛病；有時更容易有力量。要自己客觀的看得懂，看是不是正確的代表着你的原意。每一句終了時，馬上用句號點斷。能省的句應全給省去。

7. 段落，分得越細越好。這樣會使文章組織更嚴密，更停勻。能省的段落應全給省去。

8. 所寫的要全是真實的事跡和真實的感覺。只有從實際生活裏經驗過的是真實的。也可以運用想像，但想像的根據是實生活的經驗。

9. 在情節上，應使你的故事無懈可擊。

10. 寫完，自己細讀一遍。不滿意的，不要怕麻煩，要修改到使自己滿意為止。莫讓自己的文字留在一個連自己都不滿意的狀態中。

把這十條分析下來：1、2、3、8、9是關於文章內容的；4、5、6、7、10是關於文章形式的。這樣

排列着，從重視內容的我們的態度上，可以見得在另一方面我們也同樣的重視着形式。「清晰的思想是包含在明快的文字裏的，」一般人這樣說。

但是，從教學手段上說，我仍願側重一點在內容方面。我相信「內容決定形式。」看了許多許多篇的習作使我漸漸相信這句話。只要有充實的內容不必有意做作，不必匠心經營，其形式往往就會是極完好的。說也奇怪，有少數作者，在不甚長期的訓練以後，已經有形成一種特殊的新穎的風格的傾向。這會使我驚喜過，因為這是我所意想不到的。

內容決定形式。同時，真實的常是完美的。

按照十訣中對於形式的要求：每句、每個段落、每篇，應該各各是一個有機體（Organic）。那就是說，不缺少任何必要的部分，不多餘任何不必要的部分，而且各部分適宜的裝置着，像一架完全的機器。各部分的關係是牽一髮動全身的，因為牠是活的一整個。

這樣的 требу，其實是任何完好文章所應該要求的，與所謂「自由畫」本來無關。特別提出也只在說明這種「自由畫」不單是偏重着內容，對於表現技術問題也不放鬆，因為承認牠是著作教學的主要目的。

而且，像在前面所說的，對於內容的要求，目的只在增進技術上努力的方便。所謂用「自由畫」的方法作文，只是一種達到斬求形式完美的目的的「自然」的方法。在教學手段上，內容似乎佔了上風，而實際所成全的是形式；在教學目的上，形式是一切，內容卻是關乎作者的閱歷和學問的，不當直接隸屬於習作教學。

還有一個「命題」的問題。

按照「自由畫」的說法，教師不該命令兒童畫什麼，應當引誘他歡喜畫什麼，要誘導他的創造力自己去找創作的對象，不該先給一個對象而強迫他的創造力；命題是足以妨礙「自由」的。然而對於命題，我持着另一種見解。

我總把命題看作一回「引火」的工作，引未來的天才的火。

若把作者們的心譬喻作土壤，題目應該是蘊蓄着生機的種子。這個說法象徵着那些題目本身就是一幅輪廓鮮明的圖畫，富於一種具體的暗示，暗示着一個生動的意境。給予一點靈感（Inspiration），使他們靠着記憶和想像的肥料把那些種子不費力的培養起來。

有一次，我命了這樣一個題目：「××的××」。例如祖父的信札，祖母的念珠，父親的錢袋，

父親的槍（這是淮北一帶的地方色彩）……等等。

有一次，我命了這樣的題目：「××花」，結果產生了那麼滿人意的二喬月季。這在那個作者是一篇突進的「壓倒」作，而最有深長意味的就是那一天正值她的祖父的忌辰。

又有一次，我命的題目是「截取木蘭辭的情節作一個斷片的描寫」和「參看費宮人傳刺虎部分及費宮人刺虎歌，任用迎虎、賺虎、刺虎、虎威或帶血的七首作題」。這些是需要應用想像的題目。那時剛選讀過兩篇「故事新寫」的文字，又剛具體研究過情節翦裁的手法。成就是決定及其他。

再從命題者的立場來打一個比喩吧。題目是一柄鋸，功用在發掘。好的鋸能發掘到地層的深處；好的題目也要能發掘到心凹的深處去。

我的題目只在引誘他們該寫什麼，誘導他們的創造力向一個豐富的範圍裏自己去找創作的對象，並不命令或者強迫他們怎樣做以至於妨礙了他們的「自由」。題目出了以後，我從不供給任何材料，除了適應需要對於題目字面加一點說明以外，我總是沉默着不去擾亂那些沉思者。

天才舞女鄧肯 (Isadora Duncan) 女士在她的自傳裏訴說着這樣的冤抑：

「有一次，先生叫我們寫各人的歷史。我所寫的是這樣：『我五歲的時候，住在第二十三條街的一個小房子裏，因為沒有付房租，不能再住，便搬到第十七條街。不久，我們的錢不夠，房東不許遷延，便又搬到第二十二條街。在那裏，我們不能安住下去，於是搬到第十條街。』

——我的家庭史接着後段還是這樣的，總是搬家。我把這家庭史向全班讀出的時候，先生大發脾氣，以為我是開玩笑，把我送交校長，校長把我母親請來。母親讀了我的文章之後，便不禁哭起來，向學校當局聲明無句不是真的。我們家庭的生活便是像這樣居處無常的。

「我希望自我兒童時以後的學校都改良了。據我所能記憶的，那時公立學校的教育，對於兒童非常殘忍不了解……但是小孩子對於這些苦楚並不說出來的。」（據商務于譯本）

因為鄧肯是天才，她能知道並訴說出她童年所受的冤抑。直到現在，還有許多天才或普通的孩子在受着不合理的戕害的教育，而有冤不知訴，有冤無處訴。

假使我這個平凡的意見能多少有一點值得注意處，或者，在國文習作教學方面能防止一些冤抑事件的發生吧。那種精神上的冤抑對於一個孩子的影響是很壞而且很大的。

鄧肯的習作無句不是「真」的，她的母親讀了不禁哭起來，而她的先生和校長讀了卻大發脾氣，以爲她是開玩笑，至於把她母親請來，同一篇文章有着這樣不同的反應，鬧出這麼大的悲劇的喜劇，這當中完全是「不了解」在作祟。

教育的效率根源於教師對學生的了解。這種了解在文章習作教學上尤其重要，因爲那是以心和魂靈在文卷上相見的。一個教師不應固執於自己的經驗和習慣，而毫無憐惜的抹煞了學生自己的一切，像鄧肯女士的先生和校長所做的那樣。這也是很重要的一點。

編者 二十三年八月十日

目 次

十美	葉增慶 (一)	其一	胡壽祖 (八)
那頭貓	范瑞祐 (五)	其二	于增忠 (九)
其一	張嘉謨 (六)	二喬月季	王鏡宇 (三)
其二	李增福 (八)	石榴	施吉熙 (三)
那頭狗	丁守瑜 (九)	關於動物的傳說	
那匹馬	陳凌霞 (二)	其一	王碧痕 (三)
那頭牛	陳效超 (三)	其二	葛宗華 (三)
燕子的故事	陳效韓 (三)	關於植物的傳說	章鳳山 (三)
其一	朱嗣貞 (六)	其一	朱啓哲 (三)
其二	其二	其二	張岫康 (三)
父親的錢袋			

其三 周成淑（元） 葉增慶（六二）
母親的針線

其一 周泰豐（四〇） 自來水筆

其二 李守俊（四一） 其一 吳其鉅（六四）

祖母的念珠 胡俊生（四三） 其二 李詠藻（六六）

姊姊的梳子 王蘭初（四四）

姊姊的針線 章鳳山（五五） 木槍

弟弟的球鞋 劉祖英（四九） 李書春（六九）

弟弟的小箱子 葉憲英（四〇） 悲痛的故事

弟弟的撲滿 陳效超（三三） 其一 朱蔭琦（四〇）

其一 周泰亨（四四） 其二 阮斐文（三三）

其二 陳鳳儀（三五） 兒時的春天 鮑傳簡（七七）

妹妹的撲滿 陳慧蘭（三六） 兒時的秋天 于培忠（六六）

妹妹的泥娃娃 王光賓（三七） 兒時的冬天 其一 華璞（八〇）

弟弟的洋娃娃 丁守瑜（三八） 其二 葉增慶（六二）

妹妹的洋娃娃 葉增慶（六二）

其三	周泰亨 (四)	其一	朱啓哲 (104)
詛		其二	黃義律 (105)
其一	范珊瑚 (六)	掃墓	周泰祺 (209)
其二	張志潔 (八)	清明	
其三	趙鍾秀 (九)	其一	葉增慶 (110)
凍瘡	王修美 (九)	其二	陳慕淑 (111)
母親	周同生 (七)	故鄉歲時的習俗	馬德蘭 (113)
老女僕	周泰祺 (六)	家鄉常喫的幾種麵食	周成嵐 (115)
老張	王蘭初 (七)	第一次離家	朱崇良 (117)
小蘆哥	唐齊賢 (九)	歸途	鮑傳簡 (119)
高媽媽	張漢全 (100)	其一	胡壽萊 (110)
其三		其二	陳凌霞 (111)